

##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民政統計

資料項目：臺南市大內區調解委員會組織概況

### 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- \*發布機關、單位：臺南市大內區公所會計室
- \*編製單位：臺南市大內區公所民政及人文課
- \*聯絡人：徐詩吟
- \*聯絡電話：06-5761001 轉 238
- \*傳真：06-5761274
- \*電子信箱：yamishul68@mail.tainan.gov.tw

### 二、發布形式

- \*口頭：
  - ( ) 記者會或說明會
- \*書面：
  - ( ) 新聞稿 (✓) 報表 ( ) 書刊，刊名：
- \*電子媒體：
  - (✓)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：
  - ( ) 磁片 ( ) 光碟片 ( ) 其他

### 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- \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凡本區之調解委員會組織均為統計對象。
- \*統計標準時間：以當年12月底之事實為準。
- \*統計項目定義：
  - (一) 年齡計算方式：以足歲計算。
  - (二) 年資係指在調解委員會任職之年資，以足年計列，但中途離職者，應將該段年資扣除。
- \*統計單位：人
- \*統計分類：橫項依「區域別」分；縱項依「鄉鎮市區數」、「委員總人數」、「性別」、「年齡」、「教育程度」、「行業」、「服務公職」及「委員年資」分。
- \*發布週期（指資料編製或產生之頻率，如月、季、年等）：年
- \*時效（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）：36日
- \*資料變革：無

### 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- \*預告發布日期：公布日期上載於本所網頁。
- \*同步發送單位：無

### 五、資料品質

- \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依據本所業務登記資料彙編。
- \*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：無

- 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（說明預定修正之資料、定義、統計方法等及其修正原因）：無
- 七、其他事項：無